

云南省省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17年度)

部门名称（公章） 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项目单位 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机关及下属 25家单位

主管部门 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项目名称 质量基础建设专项经费项目

自评日期 2018年4月25日

一、部门概况

项目名称		质量基础建设专项经费项目				
基础信息	部门名称	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部门负责人	陈百炼
	部门财务负责人	董林	联系电话	0871-63215533	电子邮箱	
	部门性质	行政单位	单位地址	昆明市东风东路76号	单位邮编	650034
(一) 部门职能（职责）简介						
(一) 部门 职能（职 责）简介	职能一	1.职能一:负责质量技术监督,拟订提高质量水平发展战略及有关政策并组织实施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及制定规范性文件,负责与质量技术监督有关的技术规范工作。				
	职能二	2.职能二: 承担产品质量诚信体系建设责任,负责质量综合管理。组织实施国家质量振兴纲要,推进名牌发展战略,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要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重大产品质量事故调查,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职能三	3.职能三: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产品质量安全强制检验、风险监控、监督抽查工作,负责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和纤维质量监督检验,监督管理产品质量安全仲裁检验、鉴定,组织开展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依法查处产品质量违法行为,按照分工打击假冒伪劣违法活动。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授权,组织协调有关专项打假活动。				
	职能四	4.职能四: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依法管理计量技术机构、计量器具、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负责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组织制定地方计量检定规程和计量技术规范。				
	职能五	5.职能五: 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推行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组织制定(修订)、审批、发布地方标准,监督检查标准实施,管理组织机构代码和商品条码,负责技术性贸易措施的应对工作,承担企业产品(不含食品)标准备案工作,指导企业标准化工作。				
	职能六	6.职能六:负责统一管理和监督认证认可工作,组织实施校准、检测实验室和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机构的技术能力评审与资格认定,组织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监督和有关检验、检测机构的依法授权与监督管理。				
	职能七	7.职能七:承担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的责任,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的执行情况。				
	职能八	8.职能八:承担食品有关产品生产加工环节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责任,按照规定开展食品相关产品质量监督抽查。				
	职能九	9.职能九:制定并组织实施质量技术监督的科技发展和技术机构建设规划组织重要科研和技术引进,组织开展质量技术监督交流与合作。				
	职能十	10.职能十:承办云南省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事业发展规划						
(二) 事业 发展规划	行业发展规划	1.行业发展规划: 质量问题是经济社会发展的战略问题,关系可持续发展,关系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关系国家形象。根据国务院颁布的《质量发展纲要2011-2020年》(国发〔2012〕9号)、云南省政府《云南省质量发展十三五规划》、《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实施质量强省战略的意见》(云政发〔2016〕1号)、《质量强省发展规划2016-2020》(云政发〔2016〕81号),根据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考察云南讲话重要精神,将质量强省战略推向深入,促进经济社会发展质量全面提升,推动我省跨越式发展,按照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要求,突出云南优势特色,以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以深化改革为动力,以质量提升为主题,主动融入和服务国家发展战略,充分发挥质量在转变发展方式、建设生态文明、促进社会和谐中的重要作用,突出质量提升,着力打造品牌,加强和完善质量安全监管,构筑全社会质量共治机制,以质量服务跨越,以质量支撑发展,推动经济社会发展质量和微观产品服务质量“双提升”为目标,走出一条质量更优、效益更好、结构更合理的质量强省之路。 十三五期间,省质监局要实现质量、标准、品牌、计量建设对经济、社会的显著促进作用,增强产品、服务、环境质量的显著提升,2018-2020年实施10项工作任务,一是加强标准化发展工作,二是加强计量基础工作,三是加强认证认可工作,四是加强事业单位业务用房新建改造及维修,五是加强培训工作,六是弥补各类许可事项取消工作成本,七是加强信息化建设,八是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九是加强科研工作,十是审计工作。 为此,采取的工作措施:一是全面强化质量基础建设,即实施质量强省战略,大力抓好品牌建设,积极开展质量诚信建设;二是全面推进质量服务发展,加强技术支撑能力建设、充分发挥职能作用、推动全省产业结构调整、着力提升服务便利化水平、认真做好质量宣传工作;三是全面加强质量安全监管,严格重要工业产品和消费品监管,严格进行特种设备安全监察,严格执法质量打假工作,如“双打”、“质检利剑行动”等,全力维护产品安全。四是深化质监领域改革,根据云编办〔2016〕261号文件,稳步推进检测机构整合,积极支持组织机构代码改革,扎实推进标准化工作改革,积极探索构建质监工作新秩序。五是继续加强自身建设,深入开展“两学一做”专题教育,强化党风廉政建设,切实加强党建工作。				

一、部门概况

项目名称		质量基础建设专项经费项目					
基础信息	部门名称	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部门负责人	陈百炼
	部门财务负责人	董林	联系电话	0871-63215533		电子邮箱	
	部门性质	行政单位	单位地址	昆明市东风东路76号		单位邮编	650034
	部门发展规划	2.部门发展规划： 标准、品牌、计量建设对经济的促进作用显著增强，参加国际和国家标准化活动的能力居全国前列，国内外知名品牌数量力争做到全国领先，计量基础标准综合水平处于全国前列；产品、工程、服务、环境质量显著提升产品质量保障体系更加完善，产品质量安全指标全面达到国家强制性标准要求，质量创新能力和自有品牌市场竞争力明显提高，品种、质量、效益显著改善，节能环保性能大幅提升，基本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质量需求。农产品和食品实现优质、生态、安全，制造业主要行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的产品质量水平达到或接近国际先进水平；建设工程质量水平全面提升，国家重点工程质量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人民群众对工程质量满意度提高。工程质量水平显著提升。建筑、交通运输、水利电力等重大建设工程的耐久性、安全性普遍增强，工程质量通病治理取得显著成效，竣工工程质量全部达到国家标准或规范要求，大中型工程项目一次性验收合格率达到100%，生产性服务业和生活性服务业顾客满意度明显提高，污染物排放得到有效控制。					
（三）部门绩效目标							
（三）部门 绩效目标	部门绩效目标一	（1）省局机关质量基础项目（培训项目、因公出国项目）：安排省级财政资金 40 万元。主要用于完成系统内部培训工作 35 万元，因公出国 5 万元。					
	部门绩效目标二	（2）省局机关质量基础项目（审计项目）：安排省级财政资金 55.00 万元，主要用于 4 项审计项目，出具正式审计报告并督促整改。					
	部门绩效目标三	（3）省局机关质量基础项目（计量项目）：安排省级财政资金 100 万元。主要用于完成云南省重点用能企业能源计量数据采集；云南省能源资源计量数据在线采集监测公共服务平台升级、使用与维护。					
	部门绩效目标四	（4）省局机关各质量基础项目（弥补各类许可事项取消（减免）工作成本项目）：安排省级财政资金 200.00 万元。主要用于完成企业实地核查信息反馈情况。					
	部门绩效目标五	（5）省局机关质量基础项目（事业单位业务用房新建、改造及维修项目）：省质监局综合技术检验检测基地项目施工图设计设计切合实际，符合项目特点，满足使用要求。安排省级财政资金 870.19 万元。					
	部门绩效目标六	（6）机关服务中心项目（弥补事业单位运行成本（包括检测耗材和绩效）项目）：安排省级财政资金 170.00 万元，用于行政后勤各类工作。					
	部门绩效目标七	（7）质检院项目（检验检测能力提升、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 2 个项目安排省级财政资金 1900.00 万元，其中：检验检测能力提升 1740 万元，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项目 160 万元。					
	部门绩效目标八	（8）纤维局项目（弥补事业单位运行成本（包括检测耗材和绩效）、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 2 个项目安排省级财政资金 95.00 万元，其中：弥补事业单位运行成本（包括检测耗材和绩效） 70 万元，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项目 25 万元。					
	部门绩效目标九	（9）计量院项目（检验检测能力提升、信息化建设、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科研专项）： 4 个项目安排省级财政资金 5312.48 万元，其中：检验检测能力提升 4814.48 万元、信息化建设 98 万元、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 200 万元、科研专项 200 万元。					
	部门绩效目标十	（10）标准化院项目（弥补事业单位运行成本（包括检测耗材和绩效）项目）：项目安排省级财政资金 775 万元。					
	部门绩效目标十一	（11）建材院项目（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检验检测能力提升、信息化建设）： 3 个项目安排省级财政资金 330.00 万元，其中：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 60 万元、检验检测能力提升 250 万元、信息化建设项目 20 万元。					
	部门绩效目标十二	（12）特设院项目（检验检测能力提升、科研专项、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 3 个项目安排省级财政资金 3939.12 万元，其中：检验检测能力提升 3,549.47 万元、科研专项 139.46 万元、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 250.19 万元。					
	部门绩效目标十三	（13）珠宝院项目（弥补事业单位运行成本（包括检测耗材和绩效）、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科研专项）： 3 个项目用经营收入弥补项目资金 2100 万元，其中：弥补事业单位运行成本（包括检测耗材和绩效） 1,891.00 万元、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 179.00 万元、科研专项 30.00 万元。					
	部门绩效目标十四	（14）质量信息中心项目（信息化建设）：项目安排省级财政资金 306.03 万元，主要用于完成信息服务工程的信息标准体系建设，建立信息资源库，实现行政审批及电子监察系统、加强网络与信息安全。					
	部门绩效目标十五	（15）计财处申报质量基础项目（标准化发展专项、事业单位业务用房新建改造及维修、科研专项）： 3 个项目安排省级财政资金 2936.00 万元，其中：标准化发展专项 1,316.00 万元、事业单位业务用房新建改造及维修 472.50 万元、科研专项 50.00 万元。					
	部门绩效目标十六	（16）昭通检测中心项目（检验检测能力提升、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 2 个项目安排省级资金 635.00 万元，其中：检验检测能力提升 467 万元、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 168 万元。					
	部门绩效目标十七	（17）大理检测中心项目（事业单位业务用房新建改造及维修、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检验检测能力提升）： 3 个项目安排省级资金 1099.86 万元，其中：事业单位业务用房新建改造及维修 200 万元、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 150 万元、检验检测能力提升 899.86 万元。					
	部门绩效目标十八	（18）红河检测中心项目（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检验检测能力提升）： 2 个项目安排省级资金 1150 万元，其中：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 50 万元、检验检测能力提升 1100 万元。					
	部门绩效目标十九	（19）曲靖检测中心项目（信息化建设、检验检测能力提升、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 3 个项目安排省级资金 1300 万元，其中：信息化建设 90 万元、检验检测能力提升 910 万元、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 300 万元。					
	部门绩效目标二十	（20）保山检测中心项目（事业单位业务用房新建改造及维修、检验检测能力提升）： 2 个项目安排省级资金 750 万元，其中：事业单位业务用房新建改造及维修 200 万元、检验检测能力提升 550 万元。					

一、部门概况

项目名称		质量基础建设专项经费项目				
基础信息	部门名称	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部门负责人	陈百炼
	部门财务负责人	董林	联系电话	0871-63215533	电子邮箱	
	部门性质	行政单位	单位地址	昆明市东风东路76号	单位邮编	650034
	部门绩效目标二十一	(21) 文山检测中心项目（检验检测能力提升、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2个项目安排省级资金750万元，其中：检验检测能力提升731.80万元、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18.20万元。				
	部门绩效目标二十二	(22) 玉溪检测中心项目（事业单位业务用房新建改造及维修、检验检测能力提升、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3个项目安排省级资金790万元，其中：事业单位业务用房新建改造及维修30万元、检验检测能力提升510万元、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250万元。				
	部门绩效目标二十三	(23) 楚雄检测中心项目（事业单位业务用房新建改造及维修、检验检测能力提升、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3个项目安排省级资金730万元，其中：事业单位业务用房新建改造及维修30万元、检验检测能力提升570万元、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130万元。				
	部门绩效目标二十四	(24) 普洱检测中心项目（检验检测能力提升、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2个项目安排省级资金800万元，其中：检验检测能力提升760万元、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40万元。				
	部门绩效目标二十五	(25) 临沧检测中心项目（事业单位业务用房新建改造及维修、检验检测能力提升、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3个项目安排省级资金900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业务用房新建改造及维修50.07万元、检验检测能力提升629.93万元、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220.00万元。				
	部门绩效目标二十六	(26) 怒江检测中心项目（检验检测能力提升、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2个项目安排省级资金186.12万元，其中：检验检测能力提升156.12万元、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30.00万元				
	部门绩效目标二十七	(27) 迪庆检测中心项目（事业单位业务用房新建改造及维修、检验检测能力提升、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3个项目安排省级资金180万元，其中：事业单位业务用房新建改造及维修20.00、检验检测能力提升130.00、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30.00				
	部门绩效目标二十八	(28) 丽江检测中心项目（检验检测能力提升、可研专项）：2个项目安排省级资金340万元，其中：检验检测能力提升320万元、可研专项20万元。				

一、部门概况

项目名称		质量基础建设专项经费项目				
基础信息	部门名称	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部门负责人	陈百炼
	部门财务负责人	董林	联系电话	0871-63215533	电子邮箱	
	部门性质	行政单位	单位地址	昆明市东风东路76号	单位邮编	650034
	部门绩效目标二十九	（29）版纳检测中心项目（检验检测能力提升、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2个项目安排省级资金460万元，其中：检验检测能力提升435万元、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25万元。				
	部门绩效目标三十	（30）德宏检测中心项目（事业单位业务用房新建改造及维修、检验检测能力提升、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3个项目安排省级资金510万元，其中：事业单位业务用房新建改造及维修200万元、检验检测能力提升266.92万元、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43.08万元。				
（四）部门收支情况						
（四）部门收支情况	部门预算批复收支情况	1. 部门预算批复收支情况 根据2017年2月《云南省财政厅关于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2017年部门预算的批复》（云财建〔2017〕19号）： （一）收入预算 2016年财务总收入43,520.78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4,049.25万元（本级财力安排的支出13,777.25万元、执法办案补助110.00万元，收费成本补偿20,162.00万元），上年结转收入844.73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8,626.80万元。 （二）支出预算 支出预算总额为43,520.78万元，其中：本级财力安排的支出13,777.25万元（基本支出预算11,772.25万元，项目支出预算2,005.00万元），执法办案补助110.00万元，收费成本补偿20,162.00万元，上年结转收入844.73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安排的支出8,626.80万元。				
	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2.部门预算执行情况（根据省质监局2017年决算数据） （一）收入情况 2017年度总收入决算数为54,633.1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3,506.47万元，占总收入61.33%；经营收入19,860.83万元，占总收入36.35%；其他收入1,265.81万元，占总收入2.32%。 （二）支出情况 2017年度总支出决算数为53,371.3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614.04万元（工资福利支出8,998.51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582.23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033.30万元），占总支出的23.63%；项目支出24,384.93万元（共计3个一级项目75个二级项目，分别由25个下属事业单位和局机关各处室执行），占总支出45.69%；经营支出16,372.39万元，占总支出的30.68%。 （三）结转结余情况 2017年初结余金额3,096.43万元（项目支出结转结3,097.00万元，经营结余-0.57万元），2017年末结余金额为1,898.34万元（项目支出结转结1,981.31万元，经营结余-82.98万元），年末结转结余较年初下降38.69%。				

二、项目支出概况

基础信息	项目分管处室 （单位）	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各处室及25家下属单位					
	项目分管处室 （单位）负责人	张志刚、张戟、唐洪等	联系电话	63215571、63215567		电子邮箱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起始时间	2017年1月1日		项目截至时间		2017年12月31日	
	项目概况	分为27个单位/部门的66个二级项目，其中： （1）省局机关质量基础项目（培训项目、因公出国项目）：安排省级财政资金40万元。主要用于完成系统内部培训工 作 35 万元，因公出国 5 万元。 （2）省局机关质量基础项目（审计项目）：安排省级财政资金 55.00 万元，主要用于 4 项审计项目，出具正式审计报告并督促整改。 （3）省局机关质量基础项目（计量项目）：安排省级财政资金 100 万元。主要用于完成云南省重点用能企业能源计量数据采集；云南省能源资源计量数据在线采集监测公共服务平台升级、使用与维护。 （4）省局机关各质量基础项目（弥补各类许可事项取消（减免）工作成本项目）：安排省级财政资金 200.00 万元。主要用于完成企业实地核查信息反馈情况。 （5）省局机关质量基础项目（事业单位业务用房新建、改造及维修项目）：省质监局综合技术检验检测基地项目施工图设计设计切合实际，符合项目特点，满足使用要求。安排省级财政资金 870.19 万元。 （6）机关服务中心项目（弥补事业单位运行成本（包括检测耗材和绩效）项目）：安排省级财政资金 170.00 万元，用于行政后勤各类工作。 （7）质检院项目（检验检测能力提升、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2 个项目安排省级财政资金 1900.00 万元，其中：检验检测能力提升 1740 万元，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项目 160 万元。 （8）纤维局项目（弥补事业单位运行成本（包括检测耗材和绩效）、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2 个项目安排省级财政资金 95.00 万元，其中：弥补事业单位运行成本（包括检测耗材和绩效）70 万元，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项目 25 万元。 （9）计量院项目（检验检测能力提升、信息化建设、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科研专项）：4 个项目安排省级财政资金 5312.48 万元，其中：检验检测能力提升 4814.48 万元、信息化建设 98 万元、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 200 万元、科研专项 200 万元。 （10）标准化院项目（弥补事业单位运行成本（包括检测耗材和绩效）项目）：项目安排省级财政资金 775 万元。 （11）建材院项目（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检验检测能力提升、信息化建设）：3 个项目安排省级财政资金 330.00 万元，其中：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 60 万元、检验检测能力提升 250 万元、信息化建设项目 20 万元。 （12）特设院项目（检验检测能力提升、科研专项、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3 个项目安排省级财政资金 3939.12 万元，其中：检验检测能力提升 3,549.47 万元、科研专项 139.46 万元、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 250.19 万元。 （13）珠宝院项目（弥补事业单位运行成本（包括检测耗材和绩效）、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科研专项）：3 个项目用经营收入弥补项目资金 2100 万元，其中：弥补事业单位运行成本（包括检测耗材和绩效）1,891.00 万元、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 179.00 万元、科研专项 30.00 万元。 （14）质量信息中心项目（信息化建设）：项目安排省级财政资金 306.03 万元，主要用于完成信息服务工程的信息标准体系建设，建立信息资源库，实现行政审批及电子监察系统、加强网络与信息安全。 （15）计财处申报质量基础项目（标准化发展专项、事业单位业务用房新建改造及维修、科研专项）：3 个项目安排省级财政资金 2936.00 万					
	预算安排资金（万元）：	28,390.52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年初结余 2,339.74 万元	收入 19,196.99 万元	可支配金额 21,536.73 万元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省级财政	20,002.00	省级财政	558.57	18,476.97	19,035.54	
	下级配套		下级配套			-	
	部门自筹及其他	8,388.52	部门自筹及其他	1,781.17	720.02	2,501.19	
（二）项目支出明细							
	支出内容		预算及收入数（元）			实际支出及结转结余数（元）	
			预算数	年初结转结余数	收入数	支出数	年末结转结余数
	1、省局机关质量基础建设专项经费	省局机关各质量基础项目（计量专项）	1,000,000.00		180,000.00	180,000.00	
		省局机关质量基础项目（培训经费）	350,000.00		55,270.00	55,270.00	
		省局机关质量基础项目（因公出国）	50,000.00		0.00	0.00	
		省局机关质量基础项目（审计经费）	550,000.00		550,000.00	550,000.00	
		省局机关质量基础项目（弥补各类许可事项取消（减免）工作成本项目）	2,000,000.00		2,088,808.00	2,088,808.00	
		省局机关各质量基础项目（事业单位业务用房新建、改造及维修项目）	8,701,900.00		8,701,900.00	8,701,900.00	
	2、省局计财处质量基础建设专项经费	省局计财处质量基础建设项目支出（标准化发展专项）	13,160,000.00		13,160,000.00	13,160,000.00	
		省局计财处质量基础建设项目支出（事业单位业务用房新建改造及维修项目）	4,725,000.00		0.00	0.00	
		省局计财处质量基础建设项目支出（科研专项）	500,000.00		364,000.00	364,000.00	
		计财处调减重复计入的结转、收支金额		-4,075,744.35	-12,413,930.00	-16,489,674.35	
	3、机关服务中心质量基础建设专项经费	机关服务中心项目（弥补事业单位运行成本（包括检测耗材和绩效））	1,700,000.00	75,683.14	1,700,000.00	1,775,683.14	
	4、质检院质量基础建设专项经费	质检院项目（检验检测能力提升）	17,400,000.00	548,200.00	15,687,404.06	15,425,604.06	810,000.00
		质检院项目（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	1,600,000.00				
	5、纤维局质量基础建设专项经费	纤维局项目（弥补事业单位运行成本（包括检测耗材和绩效））	700,000.00	812,596.64	11,977,339.46	7,227,848.11	5,562,087.99

二、项目支出概况

基础建设专项经费	纤维局项目（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	250,000.00				
6、计量院质量基础建设专项经费	计量院项目（检验检测能力提升）	48,144,800.00	1,105,000.00	6,187,500.00	17,528,298.03	307,457.00
	计量院项目（信息化建设）	980,000.00				
	计量院项目（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	2,000,000.00				
	计量院项目（科研专项）	2,000,000.00				
7、标准化院质量基础建设专项经费	标准化院项目（弥补事业单位运行成本（包括检测耗材和绩效））	7,750,000.00	3,319,196.31	6,433,812.61	6,635,729.32	3,117,279.60
8、建材院质量基础建设专项经费	建材院项目（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	600,000.00	608,836.19	2,718,327.49	2,452,836.12	874,327.56
	建材院项目（检验检测能力提升）	2,500,000.00				
	建材院项目（信息化建设）	200,000.00				
9、特设院质量基础建设专项经费	特设院项目（检验检测能力提升）	35,494,700.00	6,543,562.75	38,045,581.81	44,589,144.56	
	特设院项目（科研专项）	1,394,600.00				

二、项目支出概况

(二) 项目支出
 明细

	特设院项目（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 技术改造）	2,501,900.00				
10、珠宝院质量 基础建设专项经 费	珠宝院项目（弥补事业单位运行成 本（包括检测耗材和绩效））	18,910,000.00	197,152.22	575,909.32	237,652.22	535,409.32
	珠宝院项目（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 技术改造）	1,790,000.00				
	珠宝院项目（科研专项）	300,000.00				
11、质量信息中 心质量基础建设 专项经费	质量信息中心项目（信息化建设）	3,060,300.00	24,690.68	3,003,043.82	3,003,683.18	25,251.32
12、昭通检测中 心质量基础建设 专项经费	昭通检测中心项目（检验检测能力 提升）	4,670,000.00	1,685,957.90	6,172,481.03	7,335,422.89	523,016.04
	昭通检测中心项目（检验检测装备 更新及技术改造）	1,680,000.00				
13、大理检测中 心质量基础建设 专项经费	大理检测中心项目（事业单位业务 用房新建改造及维修）	2,000,000.00	100,000.00	9,419,244.28	8,463,444.28	1,055,800.00
	大理检测中心项目（检验检测装备 更新及技术改造）	1,500,000.00				
	大理检测中心项目（检验检测能力 提升）	8,998,600.00				
14、红河检测中 心质量基础建设 专项经费	红河检测中心项目（检验检测能力 提升）	11,000,000.00	668,002.95	6,869,966.46	7,014,569.41	523,400.00
	红河检测中心项目（检验检测装备 更新及技术改造）	500,000.00				
15、曲靖检测中 心质量基础建设 专项经费	曲靖检测中心项目（检验检测能力 提升）	9,100,000.00	751,694.57	9,440,000.00	10,191,694.57	
	曲靖检测中心项目（检验检测装备 更新及技术改造）	3,000,000.00				
	曲靖检测中心项目（信息化建设）	900,000.00				
16、保山检测中 心质量基础建设 专项经费	保山检测中心项目（事业单位业务 用房新建改造及维修）	2,000,000.00	7,577,747.36	9,391,800.00	17,189,429.24	282,456.61
	保山检测中心项目（检验检测能力 提升）	5,500,000.00				
17、文山检测中 心质量基础建设 专项经费	文山检测中心项目（检验检测能力 提升）	7,318,000.00	310,000.00	5,587,766.46	5,296,766.46	601,000.00
	文山检测中心项目（检验检测装备 更新及技术改造）	182,000.00				
18、玉溪检测中 心质量基础建设 专项经费	玉溪检测中心项目（事业单位业务 用房新建改造及维修）	300,000.00	497,645.89	6,396,202.93	6,957,199.44	
	玉溪检测中心项目（检验检测能力 提升）	5,100,000.00				
	玉溪检测中心项目（检验检测装备 更新及技术改造升）	2,500,000.00				
19、楚雄检测中 心质量基础建设 专项经费	楚雄检测中心项目（事业单位业务 用房新建改造及维修）	300,000.00		5,493,347.34	5,486,500.00	6,847.34
	楚雄检测中心项目（检验检测能力 提升）	5,700,000.00				
	楚雄检测中心项目（检验检测装备 更新及技术改造升）	1,300,000.00				
20、普洱检测中 心质量基础建设 专项经费	普洱检测中心项目（检验检测能力 提升）	7,600,000.00	350,592.30	6,737,118.75	5,847,711.05	1,240,000.00
	普洱检测中心项目（检验检测装备 更新及技术改造升）	400,000.00				
21、临沧检测中 心质量基础建设 专项经费	临沧检测中心项目（事业单位业务 用房新建改造及维修）	500,700.00		7,198,379.52	6,768,379.52	430,000.00
	临沧检测中心项目（检验检测能力 提升）	6,299,300.00				
	临沧检测中心项目（检验检测装备 更新及技术改造）	2,200,000.00				
22、怒江检测中 心质量基础建设 专项经费	怒江检测中心项目（检验检测能力 提升）	1,561,200.00	13,108.16	2,034,035.70	1,714,143.86	333,000.00
	怒江检测中心项目（检验检测装备 更新及技术改造）	300,000.00				
23、迪庆检测中 心质量基础建设 专项经费	迪庆检测中心项目（事业单位业务 用房新建改造及维修）	200,000.00	663,509.78	1,956,000.00	2,516,474.57	103,035.21
	迪庆检测中心项目（检验检测能力 提升）	1,300,000.00				
	迪庆检测中心项目（检验检测装备 更新及技术改造）	300,000.00				
24、丽江检测中 心质量基础建设 专项经费	丽江检测中心项目（检验检测能力 提升）	3,200,000.00	1,220,000.00	4,267,823.79	4,489,023.82	998,799.97
	丽江检测中心项目（科研专项）	200,000.00				
25、版纳检测中 心质量基础建设 专项经费	版纳检测中心项目（检验检测能力 提升）	4,350,000.00	300,000.00	4,445,767.33	4,645,767.33	100,000.00
	版纳检测中心项目（检验检测装备 更新及技术改造）	250,000.00				
	德宏检测中心项目（事业单位业务 用房新建改造及维修）	2,000,000.00	100,000.00	7,544,989.21	7,544,989.21	100,000.00

二、项目支出概况

26、德宏检测中心质量基础建设专项经费	德宏检测中心项目（检验检测能力提升）	2,669,200.00				
	德宏检测中心项目（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	430,800.00				
合计		287,623,000.00	23,397,432.49	191,969,889.37	208,948,298.04	17,529,167.96

二、项目支出概况

（三）项目管理		
（三）项目管理	1.项目实施主体	1.项目实施主体：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机关各处室及下属 25家单位。
	2.保障措施	2.保障措施：根据本项目年度资金计划、经费计划、安排、拨付、审核等管理，考核计划目标完成情况。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机关、各下属二级单位负责各自项目的组织实施、跟踪和绩效评价等工作，确保各子项目的完成。省质监局计财处负责资金拨付及监督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完成后的绩效评价工作等。
	3.资金安排程序	3.资金安排程序：项目资金由云南省财政厅下达至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依据资金资金下达文件，再转下达至具体项目实施单位，计财处负责各单位资金使用的监督、检查。
	4.资金安排标准或依据	4.资金安排标准或依据：《云南省财政厅关于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7年部门预算的批复》（云财建〔2017〕19号）
	5.财务管理	5.财务管理：省质监局建立了《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系统财务管理制度》（云质监办〔2016〕12号）、《云南省质监局本级财政资金项目管理办法》（云质监办发〔2016〕13号）、《云南省质监局基本建设项目管理办法》（云质监局发〔2015〕24号）、《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财务信息公开制度》（云质监办〔2016〕12号）、《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系统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方法》（云质监办〔2016〕12号）、《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系统票据管理办法》（云质监办〔2016〕12号）、《云质监质量抽查项目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云质监〔2014〕45号）、《云南省质监局关于科研项目经费管理暂行办法》（云质监办财〔2015〕8号）、《云南省质监局关于基本建设项目内部审计办法》（云质监办财〔2015〕8号）、《云南省质监局财政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暂行办法》（云质监〔2013〕35号）等制度。省质监局机关还制定了《机关财务管理办法》、《机关差旅费管理办法》、《机关公务接待管理办法》、《机关公务用车管理办法》，其他各事业单位结合自身实际，也制定了各自的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制度、项目节支增效措施等。上述预算及财务制度对预算绩效管理、资产管理、资金收支审批流程、三公支出管理等进行了规定，省质监系统机关及各单位做到了严格按照各项制度和规范使用财政资金、进行绩效跟踪及评价，确保各单位、部门经费合理合规使用及预算绩效目标的顺利实现。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情况说明
质量基础建设专项经费	指标类型	项目绩效指标名称	申报项目确定的预期绩效指标							完成率	完成质量	
			绩效标准				指标值（项目绩效目标预计完成情况）	上年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执行完毕绩效指标			
			优	良	中	差						
	1、产出指标							上年完成指标	完成指标		指标完成质量	
局机关质量基础建设专项经费	省局机关质量基础项目（计量）	完成对云南省重点用能单位现场能源数据实时采集、传输，并利用数据分析和统计	优：按计划完成重点用能单位能源计量数据采集工作，数据质量合格。	90%≤M<99%	80%≤M<90%	M<80%	能圆满完成	100%	国家城市能源计量中心（云南）“云南省能源资源计量数据监测公共服务平台”已初步实现以计量为基础、以数据监测为手段，服务我省节能减排的工作目标，目前平台已接入4579家用能单位的电力关口表数据，211家重点用能单位实现三级能源计量数据以及统计周期产品产量的采集。开发了“云南省公共机构能源资源计量及消费统计直报系统”，并举办了200家公共机构230	100%	平台接入4579家用能单位的电力关口表数据，211家重点用能单位实现三级能源计量数据以及统计周期产品产量的采集。举办了200家公共机构230人参加的“公共机构启用能源计量统计直报系统暨《统计制度》”培训会；编制了2016年度部分州市（行业）能耗分析报告。	
	省局机关各质量基础项目（培训、因公出国）	初任培训、任职培训等	M≥95%	90%≤M<95%	80%≤M<90%	M<80%	能圆满完成	100%	通过多种形式开展培训，努力提升了质监队伍业务素质，组织完成1424人次培训，其中：厅级干部5人次、国家质检总局34人次、省厅局6人次、专题研修19人次、怒江州局50人次、云南省干部在线教育324人次、总局网络学习713人次，协助省计量院和大理中心3批次133人次到中国计量大学培	100%	通过多种形式开展培训，努力提升了质监队伍业务素质，组织完成1424人次培训，其中：厅级干部5人次、国家质检总局34人次、省厅局6人次、专题研修19人次、怒江州局50人次、云南省干部在线教育324人次、总局网络学习713人次，	
	省局机关质量基础项目（审计）	对四家事业单位负责人进行任期经济责任内部审计	在审计结束当天就出具正式审计报告	在审计结束之日起一周内出具正式审计报告，且有反复。	在审计结束之日起15天内出具正式审计报告，且有多次反复。	在合同约定时间内，没有出具正式审计报告。	优	100%	1.按省局要求组织人员对四家事业单位进行任期经济责任内部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审计决定书并监督落实整改；2.按省委省政府的工作安排，组织实施了“小金库”清理工作，配合机关纪委对“小金库”问题进行了查处。配合人事部门对吃空响问题进行了清理和整治，并对吃空响人员	100%	1.按省局要求组织人员对四家事业单位进行任期经济责任内部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审计决定书并监督落实整改；2.按省委省政府的工作安排，组织实施了“小金库”清理工作，配合机关纪委对“小金库”问题进行了查处	
	省局机关质量基础项目（弥补收费取消支出）	企业实地核查廉洁信息反馈情况	M≤5%	5%<M≤15%	15%<M≤20%	M<20%	能圆满完成	100%	认真落实《企业质量信用等级划分通则》，全省6600家企业建立了企业质量信用档案，共采集行政许可信息7371条，强制性认证信息1938条，检查不合格信息178条，奖励等良好行为记录4215条，质量抽查不合格信息199条，质量违法信息	100%	认真落实《企业质量信用等级划分通则》，全省6600家企业建立了企业质量信用档案，共采集行政许可信息7371条，强制性认证信息1938条，检查不合格信息178条，奖励等良好行为记录4215条，质量抽查	
	省局机关质量基础项目（事业单位业务用房新建、改造及维修）	施工图设计、投入建设	设计切合实际，符合项目特点，满足使用要求	设计切合实际，基本符合项目特点，满足使用要求；	设计切合实际，基本符合项目特点，基本满足使用要求；	不满足使用要求	优	项目正式开工建设	2017年按照省局要求，根据《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基本建设项目管理办法》。全面监管建项目的工程建设，对项目的招标程序、工程质量、现场安全、工期进度进行严格要求，省局检验检测基地（呈贡中心）指挥部工作，依据工程建设法律法规认真、认真抓好省局检验检测基地项目的现场管理，和监理公司、跟踪审计公司一道从严把握质量关、安全关。保证省局检验检测基地项目建设依法依规进行工程建设，目前项目正进行地下室施工。新基地建成后，将入驻4家实体单位（计量院、特检院、产检院、建材院）、4个国家	100%	2017年按照省局要求，根据《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基本建设项目管理办法》。全面监管建项目的工程建设，对项目的招标程序、工程质量、现场安全、工期进度进行严格要求，省局检验检测基地（呈贡中心）指挥部工作，依据工程建设法律法规认真、认真抓好省局检验检测基地项目的现场管理，和监理公司、跟踪审计公司一道从严把握质量关、安全关。保证省局检验检测基地项目建设依法依规进行工程建设，目前项目正进行地下室施工。新基地建成后，将入驻4家实体单位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申报项目确定的预期绩效指标									情况说明
省局计财处质量基础建设专项经费	省局计财处质量基础项目（标准化发展项目）	地方标准制修订/标准化政策研究/国家级标准化示范项目/农业标准化示范项目	99%≤M<100%	90%≤M<99%	80%≤M<90%	M<80%	能圆满完成	100%	主导或参与制修订国家标准、行业标准39项。下达了2017年度立项云南省地方标准计划项目152项，新发布地方标准48项。进一步推进新型城镇化、美丽乡村标准化示范建设，结合援藏工作，初步确定了相关项目3个；培育服务品牌，推动服务业标准化试点工作的深入开展，向国家总局申报了2个国家级服务业标准化试点项目。下发	100%	主导或参与制修订国家标准、行业标准39项。下达了2017年度立项云南省地方标准计划项目152项，新发布地方标准48项。进一步推进新型城镇化、美丽乡村标准化示范建设，结合援藏工作，初步确定了相关项目3个；培育服务品牌，推动服务业标准化试点工作的深入开展	
	省局计财处质量基础项目（计量工作专项）	完善量传溯源体系建设、规范法定计量检定机构管理	99%≤M<100%	90%≤M<99%	80%≤M<90%	M<80%	能圆满完成	100%	加强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提高量传溯源体系覆盖率，满足重点领域、重大工程对计量测试技术的需求，截止9月30日，新建社会公用计量标准56项；开展标准物质研究，烟草、三七中重金属成分分析2项标准物质研究通过国家标物中心评审，取得	100%	加强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提高量传溯源体系覆盖率，满足重点领域、重大工程对计量测试技术的需求，截止9月30日，新建社会公用计量标准56项；开展标准物质研究，烟草、三七中重金属成分分析	
	省局计财处质量基础项目（检验检测能力提升专项）	标准信息采集及数据更新维护、云南省WTO/TBT信息研究及通报	99%≤M<100%	90%≤M<99%	80%≤M<90%	M<80%	能圆满完成	100%	按照“放管服”改革要求，强化企业主体责任，激发市场活力，下发了《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产品和服务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和监督制度工作的通知》（云质监办函〔2017〕106号），截止9月底，在1281家企业的1681项标准在企业	100%	按照“放管服”改革要求，强化企业主体责任，激发市场活力，下发了《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产品和服务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和监督制度工作的通知》（云质监办函〔2017〕106号）	
	省局计财处质量基础项目（科研专项）	科研项目完成计划任务	99%≤M<100%	90%≤M<99%	80%≤M<90%	M<80%	能圆满完成	100%	大力抓好省级质检中心建设。一是积极开展调研工作督促省级中心建设，先后到文山州综合检测中心、丽江市综合检测中心开展现场指导帮助；液态金属质检中心工作扎实，推进速度较快；二是结合我省工作实际情况，积极努力工作，开展省级质检中心建设验收工作，完成验收省级产品质量检验中心2个，分别是云南省三七产品质量检验中心和云南省玛卡产品质量检验中心。按照《2017年全省质量技术监督工作要点》的要求，督促各中心完成验收	100%	大力抓好省级质检中心建设。一是积极开展调研工作督促省级中心建设，先后到文山州综合检测中心、丽江市综合检测中心开展现场指导帮助；液态金属质检中心工作扎实，推进速度较快；二是结合我省工作实际情况，积极努力工作，开展省级质检中心建设验收工作，完成验收省级产品质量检验中心2个，分别是云南省三七产品质量检验中心和云南省玛卡产品质量检验中心	
	省局计财处各质量基础项目（事业单位业务用房新建、改造及维修）	推进保山、德宏两个检测中心大楼建设	优：按计划完成	90%≤M<9	80%≤M<9	M<80%	能圆满完成	100%	保山检验检测大楼建设项目稳步推进。严格按照要求，稳步推进检验检测大楼建设项目，定期集体研究讨论基建项目问题，并形成会议纪要，截止目前已形成基建会议纪要53期。目前中心新大楼建设项目内部装修已结束，正在进行室外附属工程施工，预计11月底项目整体竣工，年底正式投用。德宏中心基建工作，中心基建工程稳步推进	100%	保山检验检测大楼建设项目稳步推进。严格按照要求，稳步推进检验检测大楼建设项目，定期集体研究讨论基建项目问题，并形成会议纪要，截止目前已形成基建会议纪要53期。目前中心新大楼建设项目内部装修已结束，正在进行室外附属工程施工，预计11月底项目整体竣工，年底正式投用	
机关服务中心质量基础建设专项经费	机关服务中心项目（弥补事业单位运行成本（包括检测耗材和绩效））	行政事项接件	按时办结率95%	按时办结率90%	按时办结率80%	按时办结率70%	行政事项接件按时办结率95%	100%	确保了机关办公大楼的水、电、气及设施、如电梯、电器相关设施的安全运行与管护。对电梯巡查管护400余次，对配电室跳闸、停水等应急处理30余次，更换办公室的易损品如灯管、开关等600余件次。对负责区域内卫生、绿化，做到随脏随清洁，有空间的地方美化绿化，养护的花木有150余盆，在机关办公室摆放需管养的花木90个盆，做到机关办公室绿化覆盖率100%以上	100%	确保了机关办公大楼的水、电、气及设施、如电梯、电器相关设施的安全运行与管护。对电梯巡查管护400余次，对配电室跳闸、停水等应急处理30余次，更换办公室的易损品如灯管、开关等600余件次。对负责区域内卫生、绿化，做到随脏随清洁，有空间的地方美化绿化，养护的花木有150余盆，在机关办公室摆放需管养的花木90个盆，做到机关办公室绿化覆盖率100%以上	
质检院质量基础建设专项经费	质检院项目（检验检测能力提升）	检验报告的数量	S≥30000	30000>S≥27000	27000>S≥22000	22000>S	优	检测业务23万批次	全院共受理检验检测业务19488批次，其中，委托检验16945批次，指令性任务1376批次，发证、认证检验1167批次。实现检总验检测收入2320.21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5.62%，其中非税收入540.92万元，经营服务收入1779.29万元。检验报告及时率保持在96%以上。组织完成了质检总局、省质监局“高分辨质谱在蜂蜜掺假鉴别中的应用研究”、“稀土铝合金A356.2中稀土元素的	100%	全院共受理检验检测业务19488批次，其中，委托检验16945批次，指令性任务1376批次，发证、认证检验1167批次。实现检总验检测收入2320.21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5.62%，其中非税收入540.92万元，经营服务收入1779.29万元。检验报告及时率保持在96%以上。组织完成了质检总局、省质监局“高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质		申报项目确定的预期绩效指标										
纤维局质量基础建设专项经费	质检院项目（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	设备采购完成率	99%≤ M<100%	90%≤ M<99%	80%≤ M<90%	M<80%	优	100%	依据国家认监委2017年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监督检查工作安排，完成“国家热带农副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国家有色金属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云南）”、“国家磷化工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云南）”的年度报告、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监督检查。全年共完成检验报告2574份，其中监督抽查及监督检查128份。完成中纤局下达的棉花、生丝、干茧公证检验任务，22人赴新疆开展工作，其中，新疆乌苏实验室完成仪器化棉花公证检验75000吨，奎屯完成监	100%	依据国家认监委2017年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监督检查工作安排，完成“国家热带农副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国家有色金属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云南）”、“国家磷化工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云南）”的年度报告、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监督检查。全年共完成检验报告2574份，其中监督抽查及监督检查128份。完成中纤局下达的棉花、生丝、干茧公证检验任务，22人赴新疆开展工作，其中，新疆乌苏实验室完成仪	
	纤维局项目（弥补事业单位运行成本（包括检测耗材和绩效））	M:检验检测报告数	1000≤M	900≤ M<1000	800≤ M<900	M<800	优	完成检验报告3087份，超额完成	全年共完成检验报告2574份，其中监督抽查及监督检查128份。完成中纤局下达的棉花、生丝、干茧公证检验任务，22人赴新疆开展工作，其中，新疆乌苏实验室完成仪	100%	全年共完成检验报告2574份，其中监督抽查及监督检查128份。完成中纤局下达的棉花、生丝、干茧公证检验任务，22人赴新疆开展工作，其中，新疆乌苏实验室完成仪	
	纤维局项目（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	设备采购完成率	99%≤ M<100%	90%≤ M<99%	80%≤ M<90%	M<80%	优	100%	积极开展大麻公证检验工作，获得省质监局及中纤局的资格认定，大麻公证检验实验室正式开展检验工作	100%	积极开展大麻公证检验工作，获得省质监局及中纤局的资格认定，大麻公证检验实验室正式开展检验工作	
计量院质量基础建设专项经费	计量院项目（检验检测能力提升）	检测台件数	按计划完成	98%<完成数≤100%	95%<完成数≤98%	≤95%	优	检校计量器具39.7万台（件）	共受理客户委托检/校业务共计22996批次，完成计量器具检校255654台（件）	100%	共受理客户委托检/校业务共计22996批次，完成计量器具检校255654台（件）	
	计量院项目（信息化建设）	按实施计划实现业务系统升级改造，智能终端可远程进	按实施计划实现业务系统升级改造，智能	升级改造完成，其他功能基	升级改造基本完成，其他	实施进度超期，改造不成	优	100%	按实施计划实现业务系统升级改造，智能终端可远程进行业务操作等功能。	100%	按实施计划实现业务系统升级改造，智能终端可远程进行业务操作等功能。	
	计量院项目（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	设备采购完成率	99%≤ M<100%	90%≤ M<99%	80%≤ M<90%	M<80%	优	100%	加强计量标准建设，提升量传溯源能力。向质检总局申报了“数字减影血管造影（DSA）系统X射线辐射源检定装置”等3项新建最高计量标准申请。新增了“叠加式力标准机标准装置”等11项计量标准，目前我院已建立云南省社会公用计量标准173项，	100%	加强计量标准建设，提升量传溯源能力。向质检总局申报了“数字减影血管造影（DSA）系统X射线辐射源检定装置”等3项新建最高计量标准申请。新增了“叠加式力标准机标准装置”等11项计量标准，目前我院	
	计量院项目（科研专项）	2017年我院共29项科研项目包括“瓶盖扭矩仪检校装置的研制”等，科研项目完成情况	95%的项目完成任务书产出任务	90%的项目完成任务书产出任务	75%的项目完成任务书产出任务	60%的项目完成任务书产出任务	优	开展科研项目41项，完成21项，在研20项，拟开展10项	新承担由中国计量科学研究院牵头的国家质量基础专项“温室气体和大气污染物排放量计量研究”之“烟气流量量值传递技术提升”项目工作。国家质检总局技改技专专项项目：《混凝土配料秤校准方法研究》已完成研制并提交验收申请。	100%	新承担由中国计量科学研究院牵头的国家质量基础专项“温室气体和大气污染物排放量计量研究”之“烟气流量量值传递技术提升”项目工作。国家质检总局技改技专专项项目：《混凝土配料秤校准方法研究》已完成研制并提交验收申请。	
标准化院质量基础建设专项经费	标准化院项目（弥补事业单位运行成本（包括检测耗材和绩效））	新增标准数量、代码数据质量合格率	优：S≥10000；	良：9000≤S<10000；	中：8000≤S<9000；	差：S<8000	计划采购数量9000在10000册（项）	100%	云南省标准化信息传递服务平台、云南省标准化研究院手机APP和微信公号开发应用，信息传递实现线上线下两条腿走路新模式，最大限度地实现了标准信息公开与共享。数据库已拥有包括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国际国外标准121.57万条标准题录信息，22万件标准全文数据。	100%	云南省标准化信息传递服务平台、云南省标准化研究院手机APP和微信公号开发应用，信息传递实现线上线下两条腿走路新模式，最大限度地实现了标准信息公开与共享。数据库已拥有包括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国际国外标准121.57万条标准题录信息，22万件标准全文数据。	
建材院质量基础建设专项经费	建材院项目（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	设备采购完成率	99%≤ M<100%	90%≤ M<99%	80%≤ M<90%	M<80%	完成预算	100%	顺利通过了省局评审组对建材院申请扩项现场评审，申请的22个检测项目全部通过现场考核。标志着省建材院在组织管理、检测设备、环境设施、人员能力水平以及	100%	顺利通过了省局评审组对建材院申请扩项现场评审，申请的22个检测项目全部通过现场考核。标志着省建材院在组织管理、检测设备、环	
	建材院项目（检验检测能力提升）	出具检验报告数量(C)	C≥6400份	6300≤C<6400份	6100≤C<6300份	C<6100份	优	100%	截止到2017年9月30日，共检验样品3621组。		截止到2017年9月30日，共检验样品3621组。	
	建材院项目（信息化建设）	实验室管理系统的建设系统运行稳定、可操作性好	系统运行比较简捷，稳定，检验报告及时	系统运行简捷，稳定，检验报告及时	系统运行基本简捷，稳定，检验报告及时	系统运行简捷，稳定，检验报告及时	优	100%	实验室管理系统的建设系统运行稳定、可操作性好	100%	实验室管理系统的建设系统运行稳定、可操作性好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申报项目确定的预期绩效指标								
特设院质量基础建设专项经费	特设院项目（检验检测能力提升）	全面完成检验检测6万台特种设备	≥60000台	<60000台或≥55000台	<55000或≥50000台	<50000台	优	完成检验检测特种设备107970台（套）	2017年1-9月，检验检测特种设备91144台（套），比去年同期79060台（套）增长15.3%。发现重大问题4935台（件），占检验总数的5.41%；一般问题17423台（件），占检验总数的19.11%。	100%	2017年1-9月，检验检测特种设备91144台（套），比去年同期79060台（套）增长15.3%。发现重大问题4935台（件），占检验总数的5.41%；一般问题17423台（件），占检验总数的19.11%。	情况说明
	特设院项目（科研专项）	对老旧电梯进行安全评价	评价体系推广应用	评价体系实施应用	评价体系建立	评价体系未建立	优	100%	国家质检总局科技计划项目《在役曳引电梯风险评价研究》通过成果鉴定,获得软件著作权4项,申请发明专利1项,发表科技论文7篇。组织完成“工程中心”2017年度“电梯安全评价平台”建设项目考核和2014-2017年三年各平台建设考核验收。《在役	100%	国家质检总局科技计划项目《在役曳引电梯风险评价研究》通过成果鉴定,获得软件著作权4项,申请发明专利1项,发表科技论文7篇。组织完成“工程中心”2017年度“电梯安全评价平台”建设项目考核和2014-	
	特设院项目（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	完成全部计划采购任务	完成率100%	95%≤完成率<100%	80%≤完成率<95%	完成率<80%	优	100%	采购任务全部完成	100%	采购任务全部完成	
珠宝院质量基础建设专项经费	珠宝院项目（弥补事业单位运行成本（包括检测耗材和绩效））	检验收入征收完成情况	（A）≥100%	≤95%（A）<100%	≤85%（A）<95%	（A）<85%	能圆满完成	完成营业收入2639.24万元	2017年1-9月，全院共出具检验证书180.7万件，质检收入达到1458.3万元。其中，以大理（鹤庆）、丽江、昆明等地为重点的全省银饰品质量提升质检保障工作迈入	100%	2017年1-9月，全院共出具检验证书180.7万件，质检收入达到1458.3万元。其中，以大理（鹤庆）、丽江、昆明等地为重点的全	
	珠宝院项目（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	完成全部计划采购任务	完成率100%	95%≤完成率<100%	80%≤完成率<95%	完成率<80%	优	100%	通过整合全省珠宝质检机构，对重点珠宝市场区域在实现“五统一”全覆盖基础上，实验室管理能力、检验技术和科技水平得到全面提升，昆明地区4个和各州市13个、合	100%	通过整合全省珠宝质检机构，对重点珠宝市场区域在实现“五统一”全覆盖基础上，实验室管理能力、检验技术和科技水平得到全面提升，	
	珠宝院项目（科研专项）	科研项目实施情况	完成	较好完成	基本完成	没有完成	优	100%	对《翡翠饰品质量等级评价》、《缅甸琥珀》两项地方标准进行修订，如期推进《珠宝质检信息化流程改造》、《珠宝质检流程再造升级》和《翡翠手镯饰品估价模	100%	对《翡翠饰品质量等级评价》、《缅甸琥珀》两项地方标准进行修订，如期推进《珠宝质检信息化流程改造》、《珠宝质检流程再造升	
质量信息中心质量基础建设专项经费	质量信息中心项目（信息化建设）	提高网络与信息系统的故障能力，保证网络与信息系统的正常运行	Q=100%	100%<Q<98%	97%≤Q<95%	Q<95%	优	100%	完成了《大质量信息服务工程》中的《02包综合分析与决策支持系统》、《05包信息资源整合及信息资源库》两个子项目的验收工作，完成了《06包公共检验检测系统》子项目的初验。	100%	完成了《大质量信息服务工程》中的《02包综合分析与决策支持系统》、《05包信息资源整合及信息资源库》两个子项目的验收工作，完成了《06包公共检验检测系统》子项目的初验。	
昭通检测中心质量基础建设专项经费	昭通检测中心项目（检验检测能力提升）	特种设备强制检定工作、计量强检设备管理、完成全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100%完成	M≥99%	90%≤M<99%	80%≤M<90%	M<80%	能圆满完成	产品质量检验491组；检定计量器具43000台（件片）；检验各类特	截止9月30日共检验质量、食品类样品245组。检定各类计量器具40620台（件、支），检验各类特种设备4368台（件、条）。截止9月30日，实现收入457万元，其中非税收入393万、经营性收入64万，较去年同期增长了6%	100%	截止9月30日共检验质量、食品类样品245组。检定各类计量器具40620台（件、支），检验各类特种设备4368台（件、条）	
	昭通检测中心项目（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	设备采购完成率	99%≤M<100%	90%≤M<99%	80%≤M<90%	M<80%	完成预算	100%	采购任务全部完成	100%	采购任务全部完成	
大理检测中心质量基础建设专项经费	大理检测中心项目（事业单位业务用房新建改造及维修）	实验室改造工作开展情况	S≥90%	80%≤S<90%	70%≤S<80%	S<70%	能圆满完成	100%	7月完成与宾川县人民政府合作宾川分中心实验室改造装修验收工作，8月11日进行宾川分中心的揭牌仪式。全年共投入仪器设备采购152.99万元。主要用于宾川分中心和漾濞分中心的建设，以及计量检定、食	100%	7月完成与宾川县人民政府合作宾川分中心实验室改造装修验收工作，8月11日进行宾川分中心的揭牌仪式。全年共投入仪器设备采购152.99万元。主要用于宾川分中心和	
	大理检测中心项目（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	设备采购完成率	99%≤M<100%	90%≤M<99%	80%≤M<90%	M<80%	完成预算	100%	全年共投入仪器设备采购152.99万元。主要用于宾川分中心和漾濞分中心的建设，以及计量检定、食品包装材料、特种设备检验项目的填平补齐	100%	全年共投入仪器设备采购152.99万元。主要用于宾川分中心和漾濞分中心的建设，以及计量检定、食品包装材料、特种设备检验项目的填平补齐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项目绩效指标完成分析	专项经费			申报项目确定的预期绩效指标									情况说明
		大理检测中心项目（检验检测能力提升）	非税收入上缴完成情况	M≥99%	90%≤M<99%	80%≤M<90%	M<80%	完成预算	100%	完成农用化肥、水泥、汽柴油等产品质量检验1457个批次，完成食品质量检验2204个批次；共完成计量器具检定、校准和测试28861台套，完成定量包装监督抽查80个批次；完成特种设备安全检验10328台件，培训特种设备作业人员2340人次。截止2017年9月30日，完成预算收入1072.18万元，其中：行政事业性收入618多万元，经	100%	完成农用化肥、水泥、汽柴油等产品质量检验1457个批次，完成食品质量检验2204个批次；共完成计量器具检定、校准和测试28861台套，完成定量包装监督抽查80个批次；完成特种设备安全检验10328台件，培训特种设备作业人员2340人次。截止2017年9月30日，完成	
	红河检测中心质量基础建设专项经费	红河检测中心项目（检验检测能力提升）	检验及时率	M≥95%	85%≤M<95%	75%≤M<85%	M<75%	完成预算	100%	完成产品质量检验3354个批次；完成计量器具检校26272台件，较去年同期增加40%；完成13246台（套）的特种设备检验和14590米的压力管道检验。截止到9月30日，红河中心检验检测业务总收入1235.12万元，其中：完成上缴预算内非税收入763.12万元，完成经营性收入472万元	100%	完成产品质量检验3354个批次；完成计量器具检校26272台件，较去年同期增加40%；完成13246台（套）的特种设备检验和14590米的压力管道检验。截止到9月30日，红河中心检验检测业务总收入1235.12万元，其中：完成上缴	
		红河检测中心项目（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	技术设备更新改造工作完成情况	优：Q≥90%	良：80%≤Q<90%	中：70%≤Q<80%	差：Q<70%	能够完成设备更新改造投入正常使用	100%	采购任务全部完成	100%	采购任务全部完成	
	曲靖检测中心质量基础建设专项经费	曲靖检测中心项目（检验检测能力提升）	2017年保障了检验检测人员经费及车辆使用等费，使检验检测业务可按服务承诺，在周期内完成样品送检报告	按时出具检验报告	推迟1个星期出检验报告	推迟2个星期出检验报告	推迟1个月出检验报告	优	100%	完成产（商）产品质量检验3683个批次，出具报告3498份。检定各种计量器具24737台（件），出具报告21596份。检验各类特种设备13007台（套），出具报告9953份。服务中小微企业两千余家，服务大型国有企业二十余家。截止9月30日，曲靖中心上缴	100%	完成产（商）产品质量检验3683个批次，出具报告3498份。检定各种计量器具24737台（件），出具报告21596份。检验各类特种设备13007台（套），出具报告9953份。服务中小微企业两千余家，服务	
		曲靖检测中心项目（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	通过对该批设备的采购，及时办理结算的相关手续	M≥99%	90%≤M<99%	80%≤M<90%	M<80%	优	100%	推进实验环境条件改造升级、装备投入等基础建设工作，今年曲靖中心投入了约390万元技装技改资金优化硬件建设，先后派	100%	推进实验环境条件改造升级、装备投入等基础建设工作，今年曲靖中心投入了约390万元技装技改资金优化硬件建设，先后派	
		曲靖检测中心项目（信息化建设）	新建视频会议室一个	得到客户好评	客户评价优良	客户评价一般	客户评价差	优	100%	完成视频会议室建设	100%	完成视频会议室建设	
	保山检测中心质量基础建设专项经费	保山检测中心项目（事业单位业务用房新建改造及维修）	工程完成率	Q≥95%	90%≤Q<95%	80%≤Q<90%	Q<80%	优		保山中心检验检测大楼建设项目稳步推进。严格按照要求，稳步推进检验检测大楼建设项目，定期集体研究讨论基建项目问题，并形成会议纪要，截止目前已形成基建会议纪要53期。目前中心新大楼建设项目内	100%	保山检验检测大楼建设项目稳步推进。严格按照要求，稳步推进检验检测大楼建设项目，定期集体研究讨论基建项目问题，并形成会议纪要，截止目前已形成基建会议纪要	
		保山检测中心项目（检验检测能力提升）	检验收入实际完成率	Q≥90	80%≤Q<90%	70%≤Q<80%	Q<70%	优	100%	截止9月30日，共开展各类产品委托检验3048批次，共检校计量器具23572台，完成各类特种设备检验检测3490台。截止9月30日，共完成业务收入1163万元，其中：行政事业性收入585万元，经营性收入579	100%	截止9月30日，共开展各类产品委托检验3048批次，共检校计量器具23572台，完成各类特种设备检验检测3490台。截止9月30日，共完成业务收入1163万元，其中：行	
	文山检测中心质量基础建设专项经费	文山检测中心项目（检验检测能力提升）	检测台件数	T≧27000件	26000件≤T<27000件	25000件≤T<26000件	T<25000件	优	完成检测2.8万件	截至2017年9月30日，共接产品质量检验样品1696个。共检定各类计量器具16855台件。共开展特种设备检验3676台。2017年4月28日，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批准成立省级产品质量检验中心“云南省三七产品质量检	100%	截至2017年9月30日，共接产品质量检验样品1696个。共检定各类计量器具16855台件。共开展特种设备检验3676台。2017年4月28日，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批准成立省级	
		文山检测中心项目（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	项目完成时限	2017年12月底前按时完成	延迟半个月	延迟1个月	延迟1个月以上	优	100%	设备采购已完成，“云南省三七产品质量检验中心”获批成立省级产品质量检验中心并正式运行。	100%	设备采购已完成，“云南省三七产品质量检验中心”获批成立省级产品质量检验中心并正式运行。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申报项目确定的预期绩效指标									
玉溪检测中心质量基础建设专项经费	玉溪检测中心项目（事业单位业务用房新建改造及维修）	实验室装修改造工作开展情况	M≥99%	90%≤M<99%	80%≤M<90%	M<80%	优	三个省级中心的建设，太阳能产品检验中心已完成前期筹建工作。陶	2017年3月，云南省太阳能热水器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取得了资质认定证书，包括5个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的标准、10个家用太阳能热水器参数	100%	2017年3月，云南省太阳能热水器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取得了资质认定证书，包括5个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的标准、10个家用太阳能热水器参数	情况说明
	玉溪检测中心项目（检验检测能力提升）	出具报告数量	M=6万份	5.9万份≤M<6万份	5.5万份≤M<5.9万份	M<5.5万份	优	100%	截至9月30日，检验各类产品3343批次，检定、测试各种计量器具38620台（件），检验、校验特种设备8366台，校验安全阀4360只，检验压力管道21.8km。截至9月30日，中心收入总计1099.31万元，其中，行政事业性收入568万元，经营性收入333万元。省级监督抽查收入52万元。政府购	100%	截至9月30日，检验各类产品3343批次，检定、测试各种计量器具38620台（件），检验、校验特种设备8366台，校验安全阀4360只，检验压力管道21.8km。截至9月30日，中心收入总计1099.31万元，其中，行政事业性收入568万元，经营性收入333万元。省级监督抽查收入52万元。政府购	
	玉溪检测中心项目（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升）	设备更新改造完成率	M≥99%	90%≤M<99%	80%≤M<90%	M<80%	优	100%	完成了249.2万元的检测设备采购，其中大部分为云南省陶瓷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设备。	100%	完成了249.2万元的检测设备采购，其中大部分为云南省陶瓷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设备。	
楚雄检测中心质量基础建设专项经费	楚雄检测中心项目（事业单位业务用房新建改造及维修）	实验室改造工程完成率	Z≥99%	90%≤Z<99%	80%≤Z<90%	Z<80%	能圆满完成	100%	完成牟定中心实验室改造	100%	完成牟定中心实验室改造	
	楚雄检测中心项目（检验检测能力提升）	完成检验报告的数量位检验检测成本工作经费情况	S≥25000份	25000份>S≥22000份	22000份>S≥19000份	19000份>S	优	检测业务2.4万件次	截至2017年9月30日，质检所共承担了2705个样品的检验任务；计量所共检定/校准各类计量器具共12809台（件）；特检所完成检验、校验特种设备9014台件。截止2017年9月30日，中心预算内收入436.95万	100%	截至2017年9月30日，质检所共承担了2705个样品的检验任务；计量所共检定/校准各类计量器具共12809台（件）；特检所完成检验、校验特种设备9014台件。截止	
	楚雄检测中心项目（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升）	设备更新改造完成率	M≥99%	90%≤M<99%	80%≤M<90%	M<80%	优	100%	采购任务全部完成	100%	采购任务全部完成	
普洱检测中心质量基础建设专项经费	普洱检测中心项目（检验检测能力提升）	检测报告完成率	按时、全数出具	90%≤H<99%	80%≤H<90%	H<80%	优	100%	截止9月30日，产品质量检验样品3274个，比去年同期减少13.7%；检定计量器具19154台件，比去年同期增加31.6%；检验特种设备4690台（件），比去年同期增加17.42%。截止9月30日，完成两费收入	100%	截止9月30日，产品质量检验样品3274个，比去年同期减少13.7%；检定计量器具19154台件，比去年同期增加31.6%；检验特种设备4690台（件），比去年同期增加	
	普洱检测中心项目（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升）	设备更新改造完成率	M≥99%	90%≤M<99%	80%≤M<90%	M<80%	优	100%	成立了南京国环有机产品认证中心普洱分中心。分中心与国家中心从认证和检测两端发力，加强技术开发，建立普洱市有机茶、有机咖啡地方标准。中心与中国农业科学院茶叶研究所共同建立了“陈宗懋院士	100%	成立了南京国环有机产品认证中心普洱分中心。分中心与国家中心从认证和检测两端发力，加强技术开发，建立普洱市有机茶、有机咖啡地方标准。中心与中国农业科学院	
临沧检测中心质量基础建设专项经费	临沧检测中心项目（事业单位业务用房新建改造及维修）	实验室改造完成情况	Z≥99%	90%≤Z<99%	80%≤Z<90%	Z<80%	能圆满完成	100%	与凤庆县、双江县市场监管局签署《合作共建框架协议》。2017年8月9日经省局授牌凤庆分中心正式成立。临沧中心对双江分中心投入实验室改造资金12.5万元。	100%	与凤庆县、双江县市场监管局签署《合作共建框架协议》。2017年8月9日经省局授牌凤庆分中心正式成立。临沧中心对双江分中心投入实验室改造资金12.5万元。	
	临沧检测中心项目（检验检测能力提升）	非税收入上缴完成情况	M≥99%	90%≤M<99%	80%≤M<90%	M<80%	优	100%	截至8月20日共检验样品2,714个批次，与去年同期持平，合格率89.5%。截至9月30日共完成计量器具检定16,207台/件，涉及服务企业357家。截止9月30日，完成特种设备检验2886台件，减免各类特种设备检验检测费104万元。积极服务“五网”基础设施	100%	截至8月20日共检验样品2,714个批次，与去年同期持平，合格率89.5%。截至9月30日共完成计量器具检定16,207台/件，涉及服务企业357家。截止9月30日，完成特种设备检验2886台件，减免各类特种设备检验检测费104万元。积极服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申报项目确定的预期绩效指标									情况说明
	临沧检测中心项目 （检验检测装备更新 及技术改造）	新购设备使用率	Q≥99%	90%≤Q<99%	80%≤Q<90%	Q<80%	优	100%	临沧中心2017年对双江分中心投入实验室改造资金12.5万元，2017年7月，争取到国家总局对边远地区特种设备能力提升建设项目经费20万元	100%	临沧中心2017年对双江分中心投入实验室改造资金12.5万元，2017年7月，争取到国家总局对边远地区特种设备能力提升建设项目经费20万元	
怒江检测中心质量基础建设专项经费	怒江检测中心项目 （检验检测能力提升）	检测报告完成率	Q≥99%	90%≤Q<99%	80%≤Q<90%	Q<80%	优	100%	截止2017年9月30日，产品质量检验105个批次样品，共检定计量器具1901台（套），共检特种设备467台，压力管道5条共计285米。截止2017年9月30日，共完成检验检测收入68.83万元，其中：非税收入46.20万元，经营性收入22.63万元。贯彻落实《云南省物价局 云南省财政厅关于降低	100%	截止2017年9月30日，产品质量检验105个批次样品，共检定计量器具1901台（套），共检特种设备467台，压力管道5条共计285米。截止2017年9月30日，共完成检验检测收入68.83万元，其中：非税收入46.20万元，经营性收入22.63	
	怒江检测中心项目 （检验检测装备更新 及技术改造）	新购设备完成率	Q≥99%	90%≤Q<99%	80%≤Q<90%	Q<80%	能圆满完成	100%	采购任务全部完成	100%	采购任务全部完成	
迪庆检测中心质量基础建设专项经费	迪庆检测中心项目 （事业单位业务用房 新建改造及维修）	实验室改造完成情况	Z≥99%	90%≤Z<99%	80%≤Z<90%	Z<80%	优	100%	2017年10月份全面完成了中心实验楼搬迁，为进一步提升检验检测能力提供了保障。	100%	2017年10月份全面完成了中心实验楼搬迁，为进一步提升检验检测能力提供了保障。	
	迪庆检测中心项目 （检验检测能力提升）	检验报告出具数量	95%以上	90%以上	85%以上	80%以上	优	100%	截止10月31日，共完成产品质量检验1645组，共检定计量器具3275台（支），共检验特种设备796台/只（不含压力管道），检验合格率为100%，进一步拓展业务工作，服务重点工程建设，签订市政建设及纳帕	100%	截止10月31日，共完成产品质量检验1645组，共检定计量器具3275台（支），共检验特种设备796台/只（不含压力管道），检验合格率为100%，进一步拓展业务工作，服	
	迪庆检测中心项目 （检验检测装备更新 及技术改造）	新购设备采购完成率	Q≥99%	90%≤Q<99%	80%≤Q<90%	Q<80%	优	100%	完成设备采购，按照《实验室资质认定评审准则》、《法定计量检定机构考核规范》、《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的通用要求》等的要求，结合中心实际，建立健全并实施覆盖检验检测工作全过程的管理制	100%	完成设备采购，按照《实验室资质认定评审准则》、《法定计量检定机构考核规范》、《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的通用要求》等的要求，结合中心实际，建立健全并实施覆	
丽江检测中心质量基础建设专项经费	丽江检测中心项目 （检验检测能力提升）	检测工作完成率	W≥100%	95%≤W<100%	90%≤W<95%	W<90%	优	100%	截至9月30日，丽江检测中心产品质量检验799个样品，共检定校准各类设备7470台件，其中免费强制检定4289台件，免收费66.7万元，定期检验和监督检验4461台/套特种设备，压力管道732米。截止9月	100%	截至9月30日，丽江检测中心产品质量检验799个样品，共检定校准各类设备7470台件，其中免费强制检定4289台件，免收费66.7万元，定期检验和监督检验4461台/套特	
	丽江检测中心项目 （科研专项）	科研项目完成率	N≥95%	90%≤N<95%	85%≤N<90%	N<85%	优	100%	5月通过了由省质监局科技处领导和行业专家组成的专家组对“云南省玛咖产品质量检验中心”的现场验收。6月28日，省局发文同意成立“云南省玛咖产品质量检验中心”。“丽江程海螺旋藻重金属污染源研究”项目顺利通过专家组验收。6月，丽江检测中心完成的“云南省食品安全地方标准《玛咖干制品》研究”项目被丽江市人民政府评为“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	100%	5月通过了由省质监局科技处领导和行业专家组成的专家组对“云南省玛咖产品质量检验中心”的现场验收。6月28日，省局发文同意成立“云南省玛咖产品质量检验中心”。“丽江程海螺旋藻重金属污染源研究”项目顺利通过专家组验收。6月，丽江检测中心完成的“云南省食品安全地方标准《玛咖干制品》研究”项目被丽江市人民政府评为“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	
版纳检测中心质量基础建设	版纳检测中心项目 （检验检测能力提升）	全年检验检测工作完成率	S≥99%	90%≤S<99%	80%≤S<90%	S<80%	优	100%	截止9月30日，总体检测业务量完成15396批(台、件)，同比增长13.69%。截止9月30日，完成检验收入708万元，占全年预算的96%，其中非税收入432万元，占全年收入预算的66.5%；经营性收入完成27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345%。	100%	截止9月30日，总体检测业务量完成15396批(台、件)，同比增长13.69%。截止9月30日，完成检验收入708万元，占全年预算的96%，其中非税收入432万元，占全年收入预算的66.5%；经营性收入完成27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申报项目确定的预期绩效指标											
德宏检测中心质量基础建设专项经费	专项经费	版纳检测中心项目（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	设备采购完成率	C=100%	90%≤C<100%	80%≤C<90%	C<80%	优	100%	全年共投入200余万元，采购气相色谱仪带顶空进样器等设备24台（套），进一步提升了食品安全检测、民生计量检定、特种设备安全检验能力。	100%	全年共投入200余万元，采购气相色谱仪带顶空进样器等设备24台（套），进一步提升了食品安全检测、民生计量检定、特种设备安全检验能力。	
		德宏检测中心项目（事业单位业务用房新建改造及维修）	工程完成率	M≥99%	90%≤M<99%	80%≤M<90%	M<80%	优	100%	德宏中心基建工作，中心基建工程稳步顺利推进。一是完成了德宏中心实验室装修项目招标工作，项目投资概算约866.52万元，中标价为842.74万元。目前，正与中标单位协商合同签订有关事宜；二是土建工程基本全面竣工，于2017年10月26日进行初验。	100%	德宏中心基建工作，中心基建工程稳步顺利推进。一是完成了德宏中心实验室装修项目招标工作，项目投资概算约866.52万元，中标价为842.74万元。目前，正与中标单位协商合同签订有关事宜；二是土建工程基本全面竣工，于2017年10月	
		德宏检测中心项目（检验检测能力提升）	全年检验检测工作完成率	M≥99%	90%≤M<99%	80%≤M<90%	M<80%	优	100%	截止2017年9月30日，产品检验检测共出具检验检测报告2956份，计量检定/校准共出具检定/校准各类证书7507份，检验报告55份，特检设备检验检测共计完成报检的特种设备监督检验、定期检验1697台，压力管道监督检验10000余米。截止2017年9月30日，完成检测业务量共计590.15万元（其中：计量强检停征费用72.52万元，特检减免30%共74万元），实收443.63万元。科研工作，在研项目有省局批复的1个《	100%	截止2017年9月30日，产品检验检测共出具检验检测报告2956份，计量检定/校准共出具检定/校准各类证书7507份，检验报告55份，特检设备检验检测共计完成报检的特种设备监督检验、定期检验1697台，压力管道监督检验10000余米。截止2017年9月30日，完成检测业务量共计590.15万元（其中：计量强检停征费用72.52万元，特检减免	
		德宏检测中心项目（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	设备采购完成率	C=100%	90%≤C<100%	80%≤C<90%	C<80%	优	100%	设备采购完成，2017年8月15日瑞丽分中心开始初步运行，具体负责瑞丽（包括畹町、姐告开发区）、陇川行政区产品质量、计量、特种设备的业务工作。	100%	设备采购完成，2017年8月15日瑞丽分中心开始初步运行，具体负责瑞丽（包括畹町、姐告开发区）、陇川行政区产品质量、计量、特种设备的业务工作。	
	2、效益指标								上年完成指标	完成指标	完成率	完成质量	
	1	经济效益		一是对提升我省产品质量品牌、提升产品市场占有率、	一是对提升我省产品质量品牌、提升产品市场占有率、	一是对提升我省产品质量品牌、提升产品市场占有率、	一是对提升我省产品质量品牌、提升产品市场占有率、	优	100%	质量建设方面，质量强省战略、云南名牌产品建设、国家级地理标志保护产品建设、全国知名品牌示范区建设的大力推进，对提升云南省产品整体质量水平，提升云南品牌形象，具有重要的促进作用。	100%	质量建设方面，质量强省战略、云南名牌产品建设、国家级地理标志保护产品建设、全国知名品牌示范区建设的大力推进，对提升云南省产品整体质量水平，提升云南品牌	
	2	社会效益		通过连续跟踪监督抽查和质量提升行动，对我省重要工业企业和行业	通过连续跟踪监督抽查和质量提升行动，对我省重要工业企业和行业	通过连续跟踪监督抽查和质量提升行动，对我省重要工业企业和行业	对质量品牌的树立和经济结构调整未起到积极	优	100%	全省质监系统强化服务意识，主动融入“一带一路”等国家发展战略，转变职能，提高效率，广泛开展服务社会活动和质监宣传，有效传播了质监工作声音，凝聚了质监工作正能量。	100%	全省质监系统强化服务意识，主动融入“一带一路”等国家发展战略，转变职能，提高效率，广泛开展服务社会活动和质监宣传，有效传播了质监工作声音，凝聚了质监工作	
	3	生态效益		通过能源计量、有机产品认证、地理产品保护等工作，对云南省生态环境起到显著	通过能源计量、有机产品认证、地理产品保护等工作，	通过能源计量、有机产品认证、地理产品保护等工作，	通过能源计量、有机产品认证、地理产品保护等工作，	优	100%	在促进高原农业发展、推进城乡环境改善方面，围绕省委、省政府确定的八大重点产业布局，认真实施《云南省重点产业标准提升行动计划》，新主导或参与制修订国家标准、行业标准66项，紧扣高原特色农业、生态文明、服务业、社会管理等领	100%	在促进高原农业发展、推进城乡环境改善方面，围绕省委、省政府确定的八大重点产业布局，认真实施《云南省重点产业标准提升行动计划》，新主导或参与制修订国家标准、行业标准66项，紧扣高原特色	
	4	可持续影响		项目在组织、人员配备、办公设置配置、财务管理、业务制度和流程建设、项目监	项目在组织、人员配备、办公设置配置、财务管理、业	项目在组织、人员配备、办公设置配置、财务管理、业	项目在组织、人员配备、办公设置配置、财务管理、业	优	100%	项目在组织、人员配备、办公设置配置、财务管理、业务制度和流程建设、项目监督、项目跟踪评价等方面均作了安排，对持续推进项目顺利实施，实现项目预定目标，具有可持续发展的推动作用。	100%	项目在组织、人员配备、办公设置配置、财务管理、业务制度和流程建设、项目监督、项目跟踪评价等方面均作了安排，对持续推进项目顺利实施，实现项目预定目标，具有可持续发展的推动作用。	
	3、满意度指标								上年完成指标	完成指标	完成率	完成质量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情况说明
			申报项目确定的预期绩效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	满意度95%以上	满意度90%以上	满意度80%以上	满意度70%以上	服务对象满意度95%以上	100%	发放及回收有效问卷49份，满意度得分93.56分	100%	良	
	项目是否有节支增效的改进措施	本项目采用部门统一安排、组织管理项目，分部门对项目实施进度和实施情况进行管理，显著提高了工作效率，节约了财政开支，同时结合中央八项规定制定了部门内部节支增效管理办法，过程中定期对项目的质量进行考核及检验，减少了由于项目质量不达标造成的浪费。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申报项目确定的预期绩效指标		
2.项目成本性分析	项目是否有规范的内控机制	项目在财务管理方面，建立了《云南省标准化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财政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暂行办法》、《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系统财务管理制度》、《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财政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暂行办法》、《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本级财政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等。项目在业务管理层面，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实施质量强省战略的意见》、《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名牌战略的实施意见》，制定了《质量强省发展规划2016-2020》（云政发（2016）81号）、《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云南省重点产业标准提升行动计划的通知》（云政办发（2017）27号）、《云南省推进质量强省建设2017年行动计划的通知》（云政办函（2017）68号）、《2017年全省质量技术监督工作要点》（云质监局发（2017）6号），对产品质量、计量、标准化、计量、特种设备、认证认可、质监执法等工作提出了具体的要求。各项业务管理方面，省质监局还制定了《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执法打假督查工作实施办法》、《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行政执法责任制》、《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行政处罚案件公开审理实施办法》、《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行政执法监督办法》、《云南省产品采用国际标准认可和采用国际标准产品标志备案管理办法》、《云南省推进标准化发展战略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云南省专业标准化技术组织管理办法》、《云南省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企业申请受理工作规定》、《云南省特种设备重大事故应急预案（试行）》、《云南省落实特种设备安全三方责任的实施意见》、《云南质监局加工食品质量安全及重要产品质量风险预警实施办法》、《云南省产品质量抽查工作规范》等规范性文件制度文件，规范了各具体业务实施行为。			
	项目是否达到标准的质量管理管理水平	制定了项目质量管理办法，定期对项目进行考评，对数据成果进行检验分析，项目技术指标与预算申报对比考核，达到技术标准。			
	3.项目效率性分析	完成的及时性	2017年度均按照年初预算计划开展，部分项目超额完成，其他项目均按照预算目标开展并完成。		
	验收的有效性	已完成项目均达到预算验收标准。			
4.部门绩效目标实现	项目绩效是否促进部门绩效目标的实现	通过项目具体实施，项目由局机关各处室及25家下属单位分别实施，为此各单位/部门均制定了项目的绩效指标，并将项目进行细化分解，省质监局实行总体监督、分级管理，督促各工作内容的落实，截至2017年末，各项工作均已完成或超额完成。			
	项目绩效与规划和宏观政策的适应性	项目绩效与规划符合国家及云南省“十三五规划”政策，符合《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实施质量强省战略的意见》、《质量强省发展规划2016-2020》（云政发（2016）81号）、《云南省推进质量强省建设2017年行动计划的通知》（云政办函（2017）68号）等文件的要求，为省十三五规划重点项目。			
	项目绩效体现部门职能职责及年度计划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体现了部门职责：1.负责质量技术监督，拟定提高质量水平发展战略及有关政策并组织实施，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及制定规范性文件，负责与质量技术监督有关的技术规范工作。2.承担产品质量诚信体系建设责任，负责质量综合管理。组织实施国家质量振兴纲要，推进名牌发展战略，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要工程设备质量监控制度，组织重大产品质量事故调查，实施缺陷产品和不安全食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3.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产品质量安全强制检验、风险监督、监督抽查工作，负责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和纤维质量监督检验，监督管理产品质量安全仲裁检验、鉴定，资质开展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依法查处产品质量违法行为，按照分工打击假冒伪劣违法活动。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授权，组织协调有关专项打假活动。4.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依法管理计量技术机构、计量器具、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负责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组织制定地方计量检定规程和计量技术规范。5.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推行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组织制定（修订）、审批、发布地方标准，监督检查标准实施，管理组织机构代码和商品条码，负责技术性贸易措施的应对工作，承担企业产品（不含食品）标准备案工作，指导企业标准化工作。6.负责统一管理和监督认可工作，组织实施校准、检测试验室和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机构的技术能力评审与资格认证，组织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监督和有关检验，检测机构的依法授权与监督管理。7.承担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的责任，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的执行情况。8.承担食品、食品有关产品生产加工环节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责任，负责食品生产加工环节许可工作，按照规定开展食品质量监督抽查。9.制度并组织实施质量技术监督的科技发展和技术机构建设规划，组织重要科研和技术引进，组织开展质量技术监督交流与合作。10.承办云南省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项目在“计量”、“标准化”、“培训”、“事业单位业务用房新建改造及维修”以及各下属单位的“检验检测能力提升”、“检验检测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信息化建设”、“科研专项”等方面较好的体现了部门的工作职能和年度工作计划内容，具体见各项目完成绩效指标表。			
自评结论：绩效评价组通过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质量发展（质量强省战略）专项经费 项目投入、过程、产出、效果等7个二级指标、24个三级指标、203个四级指标进行绩效考核，最终自评得分 97.01分 ，各项内容如下：					
一、项目投入(标准分15分，自评分14.3分) 1、项目立项：该指标基准分为9分，主要考核项目立项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经评价，该指标自评得分8.8分。扣分原因，各项目均设定量及定性指标，但个别项目的产出数量指标设定不够完整、清晰，扣分0.2分 2、资金落实：该指标基准费为6分，主要考核项目资金到位率、到位及时率，经评价，该指标自评得分5.5分。扣分原因，项目资金拨付在各季度不均衡。扣分0.5分					
二、项目过程(标准分30分，自评分29分) 1、业务管理：该指标基准分15分，主要考核项目制度执行有效性、项目质量可控性、档案管理规范性、管理制度及安全性，经评价，该指标自评得分14.5分，扣分原因，制定了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但部分项目的产出数量不够全面、细致，扣分0.5分 2、财务管理：该指标基准分15分，主要考核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资金使用合规性、会计核算规范性、财务监控有效性，经评价，该指标自评得分14.5分，扣分原因，会计核算在收支时按照支出功能科目记账，未按二级项目名称进行核算，对后续的项目资金拨付进度统计、项目考核带来了困难，扣分0.5分					
三、项目产出(标准分30分，自评分29.03分)：该指标主要考核项目目标完成率、资金使用率、完成及时率，经评价，该指标自评得分29.03分，扣0.97分，主要是部分项目资金使用率未达100%，予以扣分。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得分
			申报项目确定的预期绩效指标			
四、项目效果(标准分25分，自评分24.68分)：该指标主要考核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及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经评价，该指标自评得分24.68分。扣分原因，发放及回收有效问卷49份，满意度问卷综合得分93.56分，此项评价分值=5×93.56÷100=4.68分，扣分0.32						

四、项目绩效目标管理

（一）部门绩效管理组织体系建设情况		1. 部门成立了绩效评价小组，负责统一对各项目进行绩效考核及监管； 2. 制定了部门绩效评价管理制度、办法、操作规程等； 3. 将项目明确至各单位，并定期跟踪落实项目资金支付进度及绩效产出进度； 4. 定期对项目成果进行检验，年度终了进行绩效评价，对发现的问题落实整改措施； 5. 建立了绩效考核机制，定期对项目实施单位、项目进度、完成质量等进行考核； 6、对重大项目，按计划进行内部审计。
（二）部门绩效管理推进情况及措施		1. 定期对项目进行监督检查，督促项目实施，落实项目执行进度及产出情况； 2. 定期组织反馈会议，及时交流反馈项目过程中存在问题，验证项目绩效指标体系设立的科学性、合理性、完整性，并对下一年度绩效目标申报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
（三）未完成的项目绩效目标及其原因分析		2017年度 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专项经费项目 项下的66个二级项目，由市局及下属25家单位负责实施和推进，截至2017年底，各项目工作均已按计划完成。
（四）下一步改进工作的意见及建议	1. 管理经验	1. 管理经验： ①领导重视 预算绩效管理，是省质监局深入贯彻《预算法》，进一步落实《质量强省发展规划2016-2020（云政发（2016）81号）》、《云南省推进质量强省建设2017年行动计划的通知》（云政办函（2017）68号）、《2017年全省质量技术监督工作要点》（云质监局发（2017）6号）的重要抓手，局领导高度重视，为此省质监局专门成立了绩效评价小组，对省质监系统机关处室、下属25家单位预算执行投入、过程、产出、效果及满意度进行全方位的评价考核，考完完成后我局还将做好评价发现的问题的整改，进一步完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形成上下联动，预算资金管理与业务管理相结合的管理体制，将预算绩效管理不断推向深入。 ②基层单位/部门给予配合与支持 做好预算绩效管理，离不开基层单位/部门的支持和配合，由于省质监局下属单位众多，管理幅度较宽，数据处理量大，因此需要下属单位的财务、业务部门高度领会预算绩效管理的业务实质和内涵，将预算资金核算好，及时做好预算进度统计和业务成果统计，将预算资金管理与业务管理高度结合起来，才能将绩效管理的工作做好。 ③绩效评价应与预算申报、项目管理、财务监督结合起来，探索财务管理与业务管理的联动机制 如何将目前的财务管理与业务管理的联动机制建立起来，是目前省质监局预算绩效管理的重点和难点，由于长期的管理惯性，预算资金管理与业务部门的管理是相互独立和分离的，将二者结合，才能较好的进行预算目标申报、过程监督、定期进行成本分析、产出效益分析，只有联动机制做好了，才能寻求最佳的投入产出比，既节省财政资金，又能较好的完成省委省政府布置的各项工作，推动质监事业进入科学化的管理轨道。 ④做好项目绩效目标申报工作，是整个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基础 预算绩效管理，绩效目标申报是整个工作的基础，绩效目标申报选取的指标名称、指标产出数量、产出质量，直接影响到对项目工作内容、完成情况的跟踪、比对、考核。因此，应做好绩效目标申报的基础工作。
	2. 项目绩效目标修正建议	2. 项目绩效目标修正建议 ①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的持续改进 对项目绩效目标，应涵盖项目主要的工作内容，如检验检测项目，应包括检测行业的类别、批次、数量、合格率等指标，进一步细化、量化，形成可跟踪、可考核、科学合理的项目绩效指标体系； ②跟踪考核的一些建议 细化部门考核机制，对绩效指标的考核应详细具体，在跟踪周期上，可考虑按季度进行项目跟踪，做好项目资料台账，定期统计预算进度金额，考察资金支付与业务产出数量的匹配程度，并做时间对比和同行业横向对比，为后续的成本分析、节支增效打好基础。
	3. 需改进的问题及措施	3. 需改进的问题及措施： ①定期或者不定期召集各部门、单位召开绩效评价讨论会议，增强绩效评价意识，提高项目绩效指标的科学性和可考核性； ②提高项目绩效目标的申报水平，对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进一步细化、量化，形成契合项目实际、科学合理、可独立考核的项目绩效指标； ③项目执行过程中，定期或者不定期对项目的进度、目标进展情况、资金使用情况等进行监督管理； ④项目完成后，及时收集整理项目各类财务、业务相关资料，进行绩效评价，建立部门内部项目资料库，为决策提供依据； ⑤绩效评价后，积极推进绩效监督、绩效审计和绩效问责，逐步建立完善的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和整改落实体系； ⑥加强各基层单位部门绩效管理人员的培训，提升预算绩效管理知识结构和能力。
	4.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4.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无

五、项目评价工作组织实施情况

(一) 部门 预算绩效评价 工作组机构及 有关专家等 人员构成	评价组机构职位	姓 名	职务/职称	所属单位/处室	签 字
	组长	董林	计财处处长	计财处	
	副组长	张志刚	标准化处处长	标准化处	
	副组长	张戟	质量处处长	质量处	
	副组长	艾尔明	监督处处长	监督处	
	副组长	唐洪	计量处处长	计量处	
	成员	罗绍林	经办人	标准化处	
	成员	李伟	经办人	计量处	
	成员	张方	经办人	质量处	
	成员	孙小枚	经办人	计财处	
(二) 绩效 自评的目的	(二) 绩效自评的目的：通过实施项目绩效评价，落实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及时发现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评判项目立项决策是否正确、项目执行是否高效、项目产出是否达标、项目效果是否明显，同时促进部门绩效管理，为政府提供财政支出绩效信息，为下一年度预算安排提供参考依据，促进财政资金分配和使用更加科学有效，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三) 自评 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情况	1. 前期准备 (1) 召开绩效评价工作动员会。由省局计财处牵头，召集省局相关业务处室及各下属单位召开绩效评价工作动员会议，学习传达绩效评价工作相关要求，听取各相关单位的意见、建议。 (2) 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结合评价工作实施总体方案和工作计划，根据评价工作任务要求，成立省局计财处处长任组长的省质监局绩效评价工作组，为评价工作的具体实施机构。 (3) 制定评价工作计划。省局计财处组织省质监局2017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计划时间为2018年3月15至4月25日。 (4) 部署绩效评价工作。向各下属单位下达绩效评价通知，明确评价目的、评价对象、评价内容、评价任务、评价依据、评价时间、应提交资料清单、主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等有关要求事项。			
	2. 组织实施情况	2. 组织实施 (1) 收集基础资料。收集基础信息资料，包括基本概况、财政资金绩效目标及其设立依据和调整情况、管理措施及组织实施情况、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报告及与评价相关的其他资料。 (2) 审核材料。审核各下属单位填报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和基础资料。对各单位填报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进行审核，对基础资料进行分类整理、核实分析，要求各家单位对缺失的资料及时补充。通过资料的审核，了解下属单位的基本情况，分析绩效目标完成中存在的问题，根据需要确定要进行实地考察的内容，并为必要的现场勘查做好准备。 (3) 现场勘查。通过采取听取情况介绍、实地考察、对照查证复核等方式，对项目绩效目标有关情况和基础材料进行核实。 (4) 问卷调查。对省质监局2017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及3个一级项目支出，以问卷形式进行满意度调查，发放、回收问卷及进行满意度得分统计。 3. 分析评价 (1) 根据所收集和审核的基础资料，结合现场勘查的有关情况，整理出绩效评价所需要的基本资料和数据。 (2) 按照评价工作方案确定的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评价对象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的定量、定性分析和综合评价，量化打分，形成评价初步结论，并将初步评价结论和有关说明送达被评价单位征求意见，最终形成评价报告。			
报告填写人（签字）： 年 月 日					
评价工作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六、相关附件

(一) 项目管理相关文件
(二) 项目资金安排相关文件
(三) 部门加强预算绩效组织体系建设相关文件

（四）部门绩效考评办法
（五）部门推进绩效管理的其他相关文件
（六）反映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的有关材料
（七）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对于部门或该项目的相关要求
（八）人大对部门或该项目的相关要求或意见
（九）审计对部门或该项目的审计报告或建议
（十）其他需要提供的材料